元培科學技術學院九四學年度　入學生開課科目表

二技進修部--環衛系

課程領域：A(共同科目)、B(專業必修)、C(專業選修)、D(一般選修)　　製表日期：095/02/24 15:37:01

第一學年(94)								第二學年(95)								第三學年(96)								第四學年(97)											
課程領域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暑期		課程領域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暑期		課程領域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暑期		課程領域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暑期		課程領域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分	堂數	學分	堂數	學分	堂數			學分	堂數	學分	堂數	學分	堂數			學分	堂數	學分	堂數	學分	堂數			學分	堂數	學分	堂數	學分	堂數			學分	堂數	學分	堂數
A	英文(五)	2	2					A	英文(七)	2	2																								
B	工程數學	3	3					B	工業衛生	2	2																								
B	生物統計與套裝軟體	3	3					B	空氣污染控制與設計	2	4																								
B	噪音與振動	2	2					B	風險評估	2	2																								
B	環境分析化學	2	2					B	環境系統與分析	2	2																								
B	環境化學特論	2	2					B	環境研究與資訊系統	2	2																								
C	生物科技與安全	2	2					C	工業廢水處理	2	2																								
C	書報討論	1	1					C	文獻選讀(二)	1	1																								
C	病媒防治	2	2					C	地下水污染	2	2																								
C	解剖生理學	3	3					C	氣膠學	2	2																								
C	環境分析化學實驗	1	3					C	環境保護法規	2	2																								
A	英文(六)			2	2			C	環境品保品管	2	2																								
B	工程數學套裝軟體			2	2			B	人因工程學			2	2																						
B	水處理工程與設計			2	4			B	工業與環境毒物			2	2																						
B	流行病學			2	2			B	廢棄物處理與設計			2	4																						
B	流體力學			2	2			B	環衛書報討論			1	1																						
C	大氣化學			2	2			C	土壤污染防治			2	2																						
C	文獻選讀(一)			1	1			C	工業安全衛生法規			2	2																						
C	勞動生理學			2	2			C	光電業水處理技術			2	2																						
C	輻射安全			2	2			C	污水廠操作與維護			2	2																						
C	環境化學實驗			1	3			C	施工管理			2	2																						
C	環境水文學			2	2			C	毒性化學物質管理			2	2																						
C	土壤化學					2	2	C	焚化廠操作與維護			2	2																						
C	工業通風					2	2																												
C	減廢與污染預防					2	2																												
C	環工數值分析					2	2																												
C	環工機電					2	2																												
C	環境有機化學					2	2																												
	合　　計	23	25	20	24	12	12		合　　計	23	25	21	23	0	0		合　　計	0	0	0	0	0	0		合　　計	0	0	0	0	0	0		合　　計	0	0	0	0

備註

畢業學分數：(一)畢業至少應修７２學分。(二)共同必修１０學分：英文６學分；通識必修４學分(含核心通識－科技倫理２學分、基礎通識－社會科學概論２學分)。（三）一般性通識選修課程２學分（自然科學、社會科學、人文藝術；三類別任選一類）。(四)本系專業必修３７學分。(五)本系專業選修至少２１ 學分。(五)共同選修至少２學分，可選全校任何課程，但不得重覆修課。